



環球數碼

Global Digital Creations Holdings Limited
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71)

2017

中期報告

* 僅供識別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场。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的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目錄

公司資料	3
中期業績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	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1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2
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報告	32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35
中期股息	41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41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41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42
主要股東	42
購股權計劃	43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43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43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43
董事資料之變更	44
審核委員會	44
致謝	44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徐量先生(主席)(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獲委任)
李少峰先生(主席)(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辭任)
陳征先生(行政總裁)
金國平先生(副總裁)
程曉宇女士(副總裁)

非執行董事

梁順生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志強先生
羅文鈺教授
林耀堅先生

執行委員會

徐量先生(主席)(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獲委任)
李少峰先生(主席)(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辭任)
陳征先生
金國平先生
程曉宇女士

審核委員會

鄭志強先生(主席)
羅文鈺教授
林耀堅先生

提名委員會

徐量先生(主席)(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獲委任)
李少峰先生(主席)(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辭任)
梁順生先生(副主席)
鄭志強先生
羅文鈺教授
林耀堅先生

薪酬委員會

羅文鈺教授(主席)
徐量先生(副主席)(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獲委任)
李少峰先生(副主席)(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辭任)
梁順生先生
鄭志強先生
林耀堅先生

監察主任

陳征先生

公司秘書

甘敏儀小姐

公司資料(續)

授權代表	陳 征先生 甘敏儀小姐
核數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百慕達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北角 渣華道191號 嘉華國際中心21樓2112室
股份代號	8271
網址	www.gdc-world.com

中期業績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報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二零一六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33,843	38,586	60,676	73,282
銷售成本		(14,241)	(19,607)	(28,978)	(39,500)
毛利		19,602	18,979	31,698	33,782
其他收入	5	2,186	6,968	4,487	8,922
分銷成本及銷售開支		(2,075)	(1,092)	(2,887)	(1,805)
行政開支		(13,624)	(18,875)	(27,430)	(35,770)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250)	12	(708)	262
除稅前溢利		5,839	5,992	5,160	5,391
所得稅開支	7	(939)	(2,163)	(1,238)	(3,716)
期內溢利	8	4,900	3,829	3,922	1,675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將不會重新分類予損益之項目：					
財務報表由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報貨幣 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17,407	(27,630)	25,285	(19,994)
可能之後重新分類予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值減少		(20,936)	(3,210)	(20,936)	(3,210)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累積虧損由權益 重新分類予損益		16,879	-	16,879	-
		(4,057)	(3,210)	(4,057)	(3,210)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13,350	(30,840)	21,228	(23,204)
期內總全面收入(開支)		18,250	(27,011)	25,150	(21,529)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持有人		3,487	3,776	912	735
非控股權益		1,413	53	3,010	940
		4,900	3,829	3,922	1,675
應佔期內總全面收入(開支)：					
本公司持有人		16,367	(25,375)	21,478	(21,248)
非控股權益		1,883	(1,636)	3,672	(281)
		18,250	(27,011)	25,150	(21,529)
每股盈利	10	港仙	港仙	港仙	港仙
基本		0.23	0.25	0.06	0.0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99,249	199,086
投資物業	12	422,465	409,263
預付租賃款項		4,930	4,837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13	24	—
有限制銀行存款	14	30,227	17,797
		656,895	630,983
流動資產			
在製節目		34,641	19,416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收取之款項		165	2,455
應收貿易賬款	15	23,619	20,085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16	11,224	9,252
預付租賃款項		127	123
可供出售投資	17	—	20,936
結構性存款	18	163,665	19,007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9,399	274,528
		352,840	365,802
流動負債			
預收客戶款		5,310	4,733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支付之款項		—	101
應付貿易賬款	19	928	2,42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	82,048	77,682
稅項負債		8,781	10,719
衍生金融工具	21	—	16,879
遞延收入		248	512
		97,315	113,052
流動資產淨額		255,525	252,75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12,420	883,73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續)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2,596	121
遞延稅項負債		39,448	38,386
		42,044	38,507
資產淨額		870,376	845,226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2	15,183	15,183
儲備		833,362	811,884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848,545	827,067
非控股權益		21,831	18,159
權益總額		870,376	845,22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合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賬 儲備 千港元	資本貢獻 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繳入盈餘 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c)	投資重估 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附註d)	保留盈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15,183	75,856	445	245,881	4,316	4,057	(39,305)	(1,209)	521,843	827,067	18,159	845,226
期內溢利	-	-	-	-	-	-	-	-	912	912	3,010	3,922
財務報表由功能貨幣換算 為呈報貨幣所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	-	24,623	-	-	24,623	662	25,285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減少	-	-	-	-	-	(20,936)	-	-	-	(20,936)	-	(20,936)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累積 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 予損益	-	-	-	-	-	16,879	-	-	-	16,879	-	16,879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	-	-	-	-	(4,057)	24,623	-	-	20,566	662	21,228
期內總全面(開支)收入	-	-	-	-	-	(4,057)	24,623	-	912	21,478	3,672	25,150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5,183	75,856	445	245,881	4,316	-	(14,682)	(1,209)	522,755	848,545	21,831	870,376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15,183	75,856	445	245,881	1,953	5,565	13,796	(1,209)	586,364	943,834	53,411	997,245
期內溢利	-	-	-	-	-	-	-	-	735	735	940	1,675
財務報表由功能貨幣換算 為呈報貨幣所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	-	(18,773)	-	-	(18,773)	(1,221)	(19,994)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減少	-	-	-	-	-	(3,210)	-	-	-	(3,210)	-	(3,210)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	(3,210)	(18,773)	-	-	(21,983)	(1,221)	(23,204)
期內總全面(開支)收入	-	-	-	-	-	(3,210)	(18,773)	-	735	(21,248)	(281)	(21,529)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5,183	75,856	445	245,881	1,953	2,355	(4,977)	(1,209)	587,099	922,586	53,130	975,71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 (a) 資本實繳儲備指應付其他關連人士款項之推算利息之累計影響。
- (b) 繳入盈餘儲備指(1)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面值與本公司根據集團重組(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透過股份交換所收購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差額約40,271,000港元；及(2)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份溢價賬儲備約589,670,000港元轉撥至繳入盈餘儲備，之後約384,060,000港元用以抵銷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虧損。
- (c) 按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之規則及法規之規定，本公司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須提取其稅後溢利(經對銷往年虧損後)之10%作為一般儲備金，直至儲備金結餘達至其註冊股本之50%為止，其後，可自願作出進一步撥款並經由各公司之董事會釐定。
- (d) 特別儲備指(1)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一間中國附屬公司部份權益應佔所得之款項與其資產淨額賬面值之差額約39,000港元；及(2)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非控股權益購入一間中國附屬公司額外權益購入代價與負債淨額賬面值之差額約值1,248,000港元。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10,616	10,407
在製節目增加	(13,506)	(5,547)
有限制銀行存款增加	(11,681)	(6,694)
其他營運現金流	(3,712)	7,597
	(18,283)	5,763
投資活動		
購買結構性存款	(862,656)	(454,92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613)	(1,905)
贖回結構性存款	720,999	437,134
支付應付工程款	-	(10,833)
其他投資現金流	2,776	2,335
	(141,494)	(28,191)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減少淨額	(159,777)	(22,428)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74,528	137,317
匯率變動之影響	4,648	(307)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119,399	114,582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中期財務資料」)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18章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按公允值計量之物業及金融工具(倘適用)外，中期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下列提及外，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資料所依循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告所採用者相同。

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需於本中期期間強制性生效之若干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3.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向本公司行政總裁(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之資料，著重於所銷售之產品或提供之服務種類。本集團現時分為三個經營分部。該等經營分部乃按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資料之編製基準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分析如下：

- 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展示電視連續劇及電影以及物業租金及物業管理費收入
- 電腦圖像培訓－提供電腦圖像及動畫培訓
- 文化產業園－文化、娛樂及相關商業物業投資

以上營運分部構成本集團之經營分部。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分部資料(續)

下列為本集團收益及業績按經營分部之分析：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電腦圖像 創作及製作 千港元	電腦圖像培訓 千港元	文化產業園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收益	35,042	2,799	22,835	60,676
分部業績	3,536	190	10,444	14,170
未分配收入				354
未分配開支				(9,364)
除稅前溢利				5,160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電腦圖像 創作及製作 千港元	電腦圖像培訓 千港元	文化產業園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收益	48,082	3,153	22,047	73,282
分部業績	14,999	(5,138)	4,591	14,452
未分配收入				196
未分配開支				(9,257)
除稅前溢利				5,391

以上呈報之所有分部收益均來自外界客戶。

下列為本集團資產按經營分部之分析：

分部資產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	475,322	461,180
電腦圖像培訓	4,947	2,860
文化產業園	470,870	445,335
分部總資產	951,139	909,375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收益

本集團之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合約收益 (附註)	6,901	12,895	8,702	21,489
租金及物業管理費收入	25,027	23,894	49,175	48,640
電腦圖像培訓費	1,915	1,797	2,799	3,153
	33,843	38,586	60,676	73,282

附註：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497,000港元是來自放映一部動畫電影收入，而有關收入乃按約定票房收入之分成比例來計算。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放映動畫電影。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1,873	1,085	2,776	2,135
政府補助(附註)	244	5,871	1,642	6,728
其他	69	12	69	59
	2,186	6,968	4,487	8,922

附註：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政府補助包括於中國來自相關中國機構收取之約1,30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883,000港元)補貼及獎勵，是作為對本集團之獎勵款項，而毋須或預計不會有未來相關成本。

另外，約33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845,000港元)之金額乃與購置電腦設備及若干項目之政府補助有關，並按已購買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在當期內銷至損益或當相關項目完成時至損益。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累積虧損				
由權益重新分類予損益	(16,879)	-	(16,879)	-
結構性存款公允值變動	(148)	190	297	440
呆賬撥備	(102)	-	(1,005)	-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變動				
收益(虧損)	16,879	(201)	16,879	(20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	23	-	23
	(250)	12	(708)	262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即期稅項	1,048	2,619	1,403	3,975
於過往年度之撥備不足	8	42	8	42
	1,056	2,661	1,411	4,017
遞延稅項	(117)	(498)	(173)	(301)
所得稅開支	939	2,163	1,238	3,716

由於本集團並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該兩個期間內之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關於企業所得稅之法律(「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之企業所得稅率為25%，惟下文所述之附屬公司除外。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扶持動漫產業發展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09]第65號)，中國附屬公司符合動漫企業資格有權享有稅務優惠，故其適用稅率將逐步提升至25%。其稅務優惠已經在二零一六年屆滿。其中一間中國附屬公司因其符合動漫企業資格而可由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間享有12.5%優惠稅率。另外，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完善技術先進型服務企業有關企業所得稅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14]第59號)，其中一間中國附屬公司因其符合技術先進型服務企業資格可於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間享有15%優惠稅率。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之相關稅率乎15%至25%(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5%至25%)。

由於本集團並無在其他司法權區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該兩個期間內之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就其他司法權區就所得稅作出撥備。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期內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年度之溢利已扣減(計入)：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31	32	62	6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4,354	6,054	8,723	13,180
減：計入合約成本之款項	(6)	(616)	(45)	(1,352)
計入在製節目之款項	(457)	(234)	(878)	(634)
	<u>3,891</u>	<u>5,204</u>	<u>7,800</u>	<u>11,194</u>
廣告開支(包括在分銷成本及銷售 開支內)	1,186	390	1,227	589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6	(56)	11	(41)
總員工成本	19,954	24,017	40,383	49,900
減：計入合約成本之款項	-	(4,415)	(263)	(8,691)
計入在製節目之款項	(3,317)	(2,247)	(6,648)	(4,890)
	<u>16,637</u>	<u>17,355</u>	<u>33,472</u>	<u>36,319</u>
確認為開支之合約成本				
員工成本	4,435	8,331	8,926	17,078
其他	817	1,895	2,979	2,150
	<u>5,252</u>	<u>10,226</u>	<u>11,905</u>	<u>19,228</u>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3,487	3,776	912	735
--------------	-------	------------	-----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1,518,256	1,518,256	1,518,256	1,518,256
------------------	-----------	------------------	-----------

因在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兩個期間並沒有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沒有呈列該兩個期間之每股攤薄後之盈利。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賬面值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經審核)	199,086	233,148
匯兌調整	6,273	(4,900)
添置	2,613	1,905
期內折舊	(8,723)	(13,180)
出售撤銷	-	(177)
於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99,249	216,796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投資物業

	已竣工物業		在建物業權益		合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經審核)	409,263	437,590	-	86,483	409,263	524,073
匯兌調整	13,202	(9,702)	-	(1,917)	13,202	(11,619)
	422,465	427,888	-	84,566	422,465	512,454
於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422,465	427,888	-	84,566	422,465	512,454

投資物業是指物業項目以經營租賃持有之物業權益，該物業項目是由本公司附屬公司廣東環球數碼創意產業有限公司(「廣東文化產業園」)與珠江電影製片有限公司(「珠影製片」)，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及國有企業，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八日簽訂珠影文化產業園改造建設合作框架協議(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三日增設補充協議)(「框架協議」)而產生。

珠影製片作為珠影文化產業園之地主，同意每月收取預定之租賃費用，給予廣東文化產業園租賃經營權至二零四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廣東文化產業園負責珠影文化產業園之設計、融資、建設及營運，以及整個建設項目融資。於框架協議期滿時，廣東文化產業園必須歸還珠影製片所有物業。

珠影文化產業園位於中國廣州市海珠區新港中路352及354號，現時該土地的使用權由珠影製片持有。於改建後，珠影文化產業園整個項目將設有商業區、文娛區以及電影製作及開發區及將持作投資用途。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珠影文化產業園第一期已完成及包括為已竣工物業進一步描述如下。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投資物業(續)

在建物業權益指將予開發成為娛樂區以及電影製作及開發區之珠影文化產業園第二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因公允值無法可靠計量而按成本呈列，而成本主要包括資本化租賃支出及工程成本。根據框架協議內原定的建築竣工期已屆滿。珠影製片已入稟中國廣東省廣州市中級人民法院(「廣州中級人民法院」)啟動了對廣東文化產業園就涉嫌違反規管租賃及重建相關土地之框架協議(「涉嫌違反事項」)及賠償損失的法律訴訟程序。廣東文化產業園否認珠影製片的指控及涉嫌違反事項的責任，並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入稟廣州中級人民法院向珠影製片提出反申索，要求珠影製片繼續履行框架協議及賠償損失(詳情請參閱附註26)。

廣東文化產業園接獲廣州中級人民法院一份發出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一日的《民事判決書》(「《民事判決書》」)。根據《民事判決書》所示，廣州中級人民法院裁定框架協議及其補充協議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解除，且裁定廣東文化產業園需支付逾期支付租金的滯納金約人民幣2,722,000元(相當於約3,172,000港元)及珠影製片(珠影文化產業園之地主)有權保留廣東文化產業園已交納的建設保證金人民幣20,000,000元(相當於約23,310,000港元)，而珠影製片所有其他訴求申請以及廣東文化產業園提出的反申索則被駁回。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廣東文化產業園已就《民事判決書》向廣州中級人民法院提出上訴要求頒令駁回《民事判決書》並判廣東文化產業園勝訴兼獲得訟費(「上訴」)。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鑒於《民事判決書》，本集團已就珠影文化產業園確認在建物業權益減值虧損及撤銷建設保證金分別約84,467,000港元及23,310,000港元。

首次開庭審理上訴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進行。在首次開庭審理後，雙方律師就中國廣東省高級人民法院(「廣東高級人民法院」)要求提交補充文件。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投資物業(續)

已竣工物業指作為購物廣場的珠影文化產業園第一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值呈列。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值，乃基於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中誠達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中誠達」)所作的估值而釐定。

廣東文化產業園繼續營運已竣工物業。因此，有關珠影文化產業園第一期已竣工物業及其相關租賃業務，本集團則繼續將該等資產列作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按公允值計量約422,465,000港元，及將應收承租人租金列作本集團截至該六個月期間的收益約22,835,000港元(假設從承租人收取租賃收入的法定合約權利及支付珠影製片的租賃款項將維持不變，以及規管珠影文化產業園第一期的框架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將繼續執行)。

公允值按收入法釐定，此乃按租金收入資本化，並計入租賃期滿後收入調整之可能性以及考慮到應付給珠影製片的租金，並假設如上文所述以及在未來年期分配給珠影文化產業園第一期及第二期的每月租賃費用之基礎仍然與框架協議繼續執行一樣。

市場租金乃參考物業可出租單位以及毗鄰相似物業的其他出租單位已取得的租金進行評估。貼現率經參考廣州類似商用物業的銷售交易分析所得的收益後釐定，並經考慮物業投資者的市場預期後作出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投資物業的特定因素。

本集團採用之估值方法與過往期比較概無變動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投資物業的公允值概無變動。於評估物業之公允值時，物業之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現時之用途。

評估投資物業時所用的關鍵數據包括的貼現率介乎6.6%至7.1%(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至7%)，風險溢價為3.5%(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及市場租金介乎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幣47至525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4至500元)或土地收益率為5%(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貼現率或風險溢價的增加將導致投資物業的公允值計量下降，反之亦然。市場租金或土地收益率的增加將導致投資物業的公允值計量增加，反之亦然。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投資物業(續)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集團投資物業及公允值等級之資料詳情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第三級 千港元	之公允值 千港元
珠影文化產業園第一期	422,465	422,465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三級 千港元	之公允值 千港元
珠影文化產業園第一期	409,263	409,263

於期內，不同級別之間並無相互轉換。

13.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一間未上市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24	-
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	-
	24	-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於以下聯營公司之詳情：

聯營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地點	由本集團持有之 所有權比例		由本集團持有之 表決權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環球數碼媒體科技(澳門)有限公司	澳門	49%	-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鑒於環球數碼媒體科技(澳門)有限公司仍暫無業務，因而暫無就本集團之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有限制銀行存款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期間，廣州中級人民法院頒令保全廣東文化產業園銀行存款，並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就涉嫌違反事項對廣東文化產業園的法律訴訟把其銀行賬戶凍結(詳情請參閱附註26)。有限制銀行存款沒有利息，且由於現階段未能評估調解及相關法律訴訟的最終結果，因此有限制銀行存款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15.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23,619	20,085

除應向租戶收取之租金收入於簽發發票後到期結算外，本集團乃根據所銷售之產品或提供之服務種類而給予其貿易往來客戶不同之信貸期，介乎30日至120日。

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扣除呆賬撥備)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20,224	17,142
三至六個月	666	645
六個月以上	2,729	2,298
	23,619	20,085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金	1,038	887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0,186	8,365
	11,224	9,252

17.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GDC Technology Limited (「GDC Tech」)(附註)	-	20,936

附註：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GDC Holdings Limited(「GDC Holdings」)與Huayi Brothers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華誼兄弟」)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華誼兄弟有條件地同意收購而GDC Holdings有條件地同意出售GDC Holdings現時持有之全數GDC Tech股份(即29,779,777股，相當於此日GDC Tech已發行股份約11.38%)，初步代價為每股GDC Tech股份0.4778美元(可予調整)(出售事項)。有關出售事項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六日、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之通函。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出售投資110,379,000港元是以公允值計量，而該值則參照出售事項所報的交易價。重估可供出售投資之溢利25,986,000港元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確認。

在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六日，所有先決條件已達成及根據買賣協議，並以每股0.4778美元把23,823,822 GDC Tech股份出售予華誼兄弟，而先前確認為投資重估儲備之累計溢利約20,789,000港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買賣協議，餘下之5,955,955 GDC Tech股份會以每股0.4778美元於二零一七年出售及轉移給華誼兄弟，惟受限於買賣協議之條款及條件。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7. 可供出售投資(續)

附註：(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允值乃根據中誠達所作評估來釐訂。公允值乃按市場法，透過比較市場類似公司的估值乘數來訂，而約1,508,000港元的公允值虧損確認為投資重估儲備內。約20,936,000港元被分類為流動資產，此乃基於按買賣協議之條款和條件餘下5,955,955 GDC Tech股份會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出售及轉移給華誼兄弟。

在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所有先決條件已達成及根據買賣協議，餘下之5,955,955 GDC Tech股份按買賣協議之條款和條件作調整後以名義代價1美元出售及轉移給華誼兄弟，而公允值虧損約20,936,000港元在投資重估儲備內確認。而先前確認為投資重估儲備之累計虧損約16,879,000港元重新分類至損益。而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六日訂立衍生合約時初始以公允值確認並在其後報告期均以公允值列值之相關衍生金融工具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取消確認，有關詳情刊列於附註21。

18. 結構性存款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保本理財產品	163,665	19,007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構性存款為中國境內銀行發行之保本存款。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保本存款按介乎3.2%至4.19%之年息率計息(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視乎金融工具(包括貨幣市場的金融工具及債務工具)之市場價格。結構性存款於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按公允值損益入賬，因它包含非密切相關的嵌入衍生工具。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根據對方銀行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贖回之價額，該結構性存款之公允值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大致相同。

全部結構性存款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初贖回，直至贖回當日，公允值並無重大變動。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9.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68	1,528
三至十二個月	5	50
一年以上	855	848
	928	2,426

購買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60日。本集團已實施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賬款在信貸限期內繳付。

2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計費用	13,581	17,052
應付租金及滯納金(附註a)	22,160	14,302
應付工程成本款	2,403	2,634
其他應付稅額	1,716	1,669
預收款(附註b)	17,281	16,741
租戶繳交之租賃按金	14,456	14,229
其他	10,451	11,055
	82,048	77,682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應付租金乃就珠影文化產業園物業租賃權而需支付月費約19,02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264,000港元)，而該費用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以來已逾期。

另外，約3,13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38,000港元)為按《民事判決書》裁定而需付逾期支付珠影文化產業園由二零一五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一日期間租金之滯納金(詳情請參閱附註26)。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續)

附註：(續)

(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本集團一間子公司與獨立第三方達成諒解備忘錄並已收到預付款人民幣15,000,000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該預付款為約17,28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6,741,000港元)。該預付款項為無擔保、無息和無固定償還條款。本集團一間子公司收到的預付款項將會用作一個於佛山潛在共同開發電腦圖像創作和制作中心的營運資金。

21. 衍生金融工具

在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六日，所有先決條件已達成及根據買賣協議，並以每股0.4778美元把23,823,822 GDC Tech股份出售予華誼兄弟，餘下之5,955,955 GDC Tech股份會以每股0.4778美元於二零一七年出售及轉移給華誼兄弟，惟受限於買賣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而當衍生合同訂立及在之後報告期末重新計量至其公允值時，其相關衍生金融工具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六日初始按公允值確認。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初始確認時並無重大變動。

衍生金融工具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值由中誠達所作的估值而釐定。其公允值乃參照按預計GDC Tech的財務業績來估計之未來收入流，以及根據買賣協議中的可調整價格方程式而釐定。於報告期末，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為16,879,000港元。衍生金融工具被分類為流動負債，乃基於根據買賣協議之條款及條件，餘下之5,955,955 GDC Tech股份會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出售及轉移給華誼兄弟。

在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所有先決條件已達成及根據買賣協議，對GDC Tech股份的初步代價進行了調整及餘下之5,955,955 GDC Tech股份按買賣協議之條款和條件作調整後以名義代價1美元出售及轉移給華誼兄弟。衍生金融工具已被取消確認，並把衍生工具公允值變動之收益16,879,000港元已確認在其他收益及虧損內。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計量之詳情於附註24披露。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2. 股本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股本約為15,183,000港元。本公司之股本於本期或去年中期期間均無任何變動。

23. 資本承擔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就已訂約之添置投資物業但未於中期財務資料撥備之資本開支	8,054	7,802

24.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值

本集團的部份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於各報告期末之公允值釐定。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值之資料(特別是所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以及根據公允值計量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而將公允值計量分類到所屬公允值架構級別(第一級至第三級)。

- 第一級公允值計量乃根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所報價格(未經調整)得出；
- 第二級公允值計量乃除第一級計入之報價外，根據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自價格衍生)觀察之輸入數據得出；及
- 第三級公允值計量乃指由包含非依據可觀察之市場資料的資產或負債之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估價技術得出的公允值計量。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4.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續)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值(續)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之 公允值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公允值	公允值 架構級別	估值方法及 主要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與 公允值之關係
可供出售投資	不適用	未上市股本證券投資： 20,936,000港元	第三級	市場法類似公司的估值 乘數	估值乘數越高， 公允值越高
衍生金融工具	不適用	衍生金融工具： 16,879,000港元	第三級	未來收入流乃按GDC Tech 財務業績預測來估計以 及根據買賣協議中的可 調整價格方程式而釐定	未來收入流越多， 公允值越高
結構性存款	於中國與嵌入式 衍生工具並無密切 關聯銀行存款： 163,665,000港元	於中國與嵌入式 衍生工具並無密切 關聯銀行存款： 19,007,000港元	第三級	折現現金流量 未來現金流量按可觀察銀 行利率及可反映銀行信 貸風險的折現率進行估 計(附註)	預計收益越高， 公允值越高 折現率越高， 公允值越低

於本期間，並沒有級別之間相互轉移。

附註：由於該等存款到期日較短，故董事認為貨幣市場工具及債務工具之預期收益波動對結構性存款公允值的影響並不重大，並因此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變現公允值虧損1,508,000港元確認在與可供出售投資相關的其他綜合收入內，並以「投資重估儲備」變動作呈報。所有可供出售投資已在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出售。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變現公允值虧損201,000港元計入損益內之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並以「其他收益及虧損」作呈報。所有衍生金融工具已在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取消確認。

未變現公允值收益29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000港元)計入結構性存款公允值變動的損益。結構性存款公允值收益已包括在「其他收益及虧損」內。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4.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續)

本集團並未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值(但要求公允值披露)

董事認為，於中期財務資料確認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彼等之公允值相近。

25. 關連人士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2,465	2,428	4,930	4,856
退休福利	91	90	182	180
	2,556	2,518	5,112	5,03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乃由薪酬委員會按照個別人士之表現及市場走勢釐定。

26. 訴訟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廣東文化產業園接獲廣州中級人民法院一份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六日的《應訴通知書》(「應訴通知書」)。於《應訴通知書》內載列珠影製片作為原告(「原告」)向廣東文化產業園就涉嫌違反事項啟動法律訴訟。原告要求終止框架協議及訴訟請求當中包括賠償因涉嫌違反事項而導致之原告經濟損失約人民幣75,779,000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九日，廣州中級人民法院按原告的申請頒令保全廣東文化產業園於中國工商銀行的銀行賬戶(「銀行賬戶」)。銀行賬戶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遭凍結。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有限制銀行存款金額約為30,22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17,797,000港元)。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6. 訴訟(續)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首次開庭審理，並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再次開庭。在第二次開庭審理時，廣州中級人民法院允許雙方進行調解一個月。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廣東文化產業園的法律顧問申請把調解期延長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日，獲廣州中級人民法院允許。

就以上的法律訴訟，廣東文化產業園否認原告指控及涉嫌違反事項責任，且就要求原告繼續履行框架協議及賠償廣東文化產業園經濟損失人民幣100,000,000元作出反申索申請，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廣州中級人民法院接受有關申請。反申索案件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日首次開庭審理，廣東文化產業園的法律顧問要求，就涉嫌違反事項訴訟及反申索案件一併把調解期再度延長一個月。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七日，廣東文化產業園接獲廣州中級人民法院一份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一日的《民事判決書》。根據《民事判決書》所示，廣州中級人民法院裁定框架協議及其補充協議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解除。此外，《民事判決書》裁定廣東文化產業園需支付逾期支付由二零一五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租金的滯納金約人民幣2,722,000元及珠影製片有權保留廣東文化產業園已交納的建設保證金人民幣20,000,000元，而珠影製片所有其他訴求申請以及廣東文化產業園提出的反申索則被駁回。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廣東文化產業園向廣州中級人民法院提出上訴，促請頒令駁回《民事判決書》，並判定廣東文化產業園勝訴兼獲得訟費，而廣東高級人民法院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九日受理有關上訴。首次開庭審理上訴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進行。在首次開庭審理後，雙方律師就廣東高級人民法院要求提交補充文件。於本中期財務資料獲批准當日，上訴仍在進行且未達成結論，而珠影文化產業園之已竣工業業仍現繼續由廣東文化產業園營運。

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本行獲委聘審閱載列於第5至第31頁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之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環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之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之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之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本行之責任是根據本行之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協定之委聘條款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本行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除了下文所述外，本行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進行審閱。審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式。審閱之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本行保證本行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本行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報告(續)

不表示結論的基礎

如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2所披露，根據框架協議，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擁有珠影文化產業園(「珠影文化產業園」)第一期已竣工物業，涉及金額為422,465,000港元，以及擁有改造珠影文化產業園第二期的在建物業權益，而有關在建物業根據規管相關土地租賃的框架協議內原定的建築竣工期已屆滿。

如中期財務資料附註26進一步披露，珠江電影製片有限公司(「珠影製片」)作為原告(「原告」)向貴公司附屬公司廣東環球數碼創意產業有限公司(「廣東文化產業園」)就涉嫌違反規管相關土地租賃及改造建設的框架協議(「涉嫌違反事項」)啟動法律訴訟。原告申索賠償因涉嫌違反事項而導致之經濟損失及要求終止框架協議。廣東文化產業園亦向原告提出反申索申請，要求原告繼續履行框架協議，並賠償廣東文化產業園的經濟損失。

廣東文化產業園接獲中國廣東省廣州市中級人民法院發出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一日的《民事判決書》(「《民事判決書》」)，裁定規管珠影文化產業園租賃及改造建設的框架協議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終止及廣東文化產業園需支付逾期支付租金的滯納金約人民幣2,722,000元(相當於約3,172,000港元)，以及珠影文化產業園擁有者珠影製片有權保留廣東文化產業園已交納的建設保證金人民幣20,000,000元(相當於約23,310,000港元)。珠影製片所有其他申索以及廣東文化產業園提出的反申索則被駁回。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廣東文化產業園向中國廣東省廣州市中級人民法院提出上訴，要求頒令駁回《民事判決書》，並判定廣東文化產業園勝訴兼獲得訟費(「上訴」)。

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報告(續)

不表示結論的基礎(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鑒於《民事判決書》，貴集團已就珠影文化產業園確認在建物業權益減值虧損及撤銷建設保證金分別約84,467,000港元及23,310,000港元。廣東文化產業園繼續營運已竣工物業。因此，有關珠影文化產業園第一期已竣工物業及其相關租賃業務，貴集團則繼續將該等資產列作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允值約422,465,000港元，及將應收承租人租金列作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收益約22,835,000港元（假設從承租人收取租賃收入的法定合約權利及支付珠影製片的租賃款項將維持不變，以及規管珠影文化產業園第一期的框架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將繼續執行）。

首次開庭審理上訴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進行。在首次開庭審理後，雙方律師就中國廣東省高級人民法院要求提交補充文件。

於本審閱報告日期，上訴仍在進行且未達成結論。視乎上訴的最終結果，貴集團中期財務資料之多項內容或會受到重大影響，其中包括，貴集團取消確認投資物業、取消確認已於收益反映之租賃收入，以及就損失賠償及其他成本計提撥備。然而，於現階段未能評估上訴的最終結果。鑒於與上訴之最終結果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及其普遍影響，本行不會就此表示結論，此事項亦引致本行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告不發表意見。

不表示結論

因為於不表示結論的基礎一段描述之事項重要性，本行未能獲取足夠適當證據以對中期財務資料達成結論。因此，本行對此中期財務資料不表示結論。

本行謹請閣下注意載於此中期財務資料之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各自之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及相關說明附註並未根據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而審閱。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七年八月四日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60,676,000港元，與二零一六年同期的73,282,000港元相比，下跌17%。於回顧期間，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分部收益比去年同期下跌13,040,000港元，主要由於國際項目製作合約收益大幅減少所致，另一方面，在第二季度再度推出之原創動畫電影《潛艇總動員V—時光寶盒》為集團帶來票房收益4,497,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銷售成本為28,978,000港元，與二零一六年同期39,500,000港元相比，下跌10,522,000港元。該跌幅主要由於與製作合約收益相關的直接生產成本減少，而於本回顧內產生的原創項目直接生產成本將按有關收益確認時列作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其他收入為4,487,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922,000港元下跌4,435,000港元，主要由於政府補助減少5,086,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銷成本及銷售開支為2,887,000港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1,805,000港元相比，增加1,082,000港元，主要為《潛艇總動員V—時光寶盒》電影產生的市場推廣費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行政開支為27,430,000港元與二零一六年同期的35,770,000港元相比，下跌8,340,000港元。行政開支於去年同期因培訓業務關閉上海及廣州業務增加開支及廣東文化產業園涉及訴訟而產生專業服務費用，而二零一七年同期則沒有該等開支，因此本回顧期間之行政開支相應回落。由二零一六年第一季開始行政開支包括珠影文化產業園第二期的租賃成本，鑒於截至本報告發出之日廣東文化產業園還未與珠影製片就珠影文化產業園未來合作安排達成最終的共識，因此本集團繼續採取審慎態度，按原框架協議所訂的租賃費用於其產生期間全數確認至損益，當中分配至第一期的租賃成本確認在銷售成本內，而第二期的租賃成本則在行政成本內確認。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續)

財務回顧(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其他收益及虧損為虧損淨額70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淨額262,000港元)。本回顧期虧損淨額主要為應收賬款計提呆賬撥備1,005,000港元所致。

整體而言，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溢利為912,000港元，比去年同期的735,000港元，上升24%。

業務回顧及展望

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

本集團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分部收益，主要來自動畫電影和電視片製作服務、原創動畫電影票房及版權、動畫電視片版權、動畫品牌衍生產品營運、展覽展示影片製作等項目及出租物業收入。

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分部主力製作原創影視項目，而國際項目製作服務方面，上半年項目比去年同期較少。原創影視項目製作中的動畫電影達到三部及電視片續集一部，並開始啟動多部動畫電影和電視片前期策劃。主題動畫大電影《玩偶奇兵》將於今年8月初暑假檔期在全國院線上映。動畫電影《潛艇總動員》系列和《聰明的順溜》及電視片《聰明的順溜之雄鷹小子》續集已經完成前期製作。分部於二零一七年第二季度分別參加北京國際電影節及法國安納西國際動畫電影節，於北京國際電影節上發佈多部動畫電影計劃，包括《潛艇總動員》及《聰明的順溜》系列電影及多部不同類型的作品，預計在未來五年內陸續完成並上映，而在法國安納西國際動畫電影節展示上述電影項目後，亦收到不少查詢洽談投資和創作合作。在前年上映的《潛艇總動員V-時光寶盒》在二零一七年「六一」國際兒童節檔期再度上映，在國際兒童節當天的入座率位列第一，成績高於同檔期新上映的美、日、印等進口電影和國產電影，為計劃於明年發行的《潛艇總動員》系列第六部電影增添信心。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續)

業務回顧及展望(續)

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續)

本集團為增強動畫影片的題材開發、投資合拍、宣傳發行、品牌授權全產業鏈合作，在二零一七年第一季度完成對創作團隊的機制改革，新設立五大動畫工作室，在原創電影策劃開發、高品質動畫電影製作、動畫電視片創作方面提升專業水準和行業競爭力，推進原創動畫內容及創作團隊增值。在技術方面跟隨行業發展趨勢，積極推進在實時渲染、增強現實(AR)和虛擬現實(VR)應用技術研發課題，對動畫影視內容創作流程革新升級。

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分部獲得「深圳市文化創意產業2016年度十佳優秀企業」、「深圳市文化創意產業2016年度十佳經營者」、「深圳市文化創意產業2016年度十佳原創人」、「中國金雞百花電影節第二屆國際微電影展映優秀作品」、「社會主義核心價值觀主題微電影征集展示活動30分鐘類三等優秀作品」及「廣東省版權興業示範基地」等榮譽稱號和獎項。另外，分部於上半年於澳門購入一家聯營公司股份，並與澳門科技大學澳門電影藝術研究院共同簽署戰略合作協議書，冀雙方能在未來就影視動畫培訓及影視動畫項目合作等方面建立全方位的校企戰略關係。

展望未來，分部除積極投入原創電影開發外，同時爭取國際及國內項目製作服務，儘量運用產能及人力資源，期望能達致最佳的整體效益及持續發展。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續)

業務回顧及展望(續)

電腦圖像培訓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電腦圖像培訓分部業務團隊在各個方面不斷進行新嘗試，於三月開始啟動了虛擬現實專業的招生，擬開啟新一輪的教學改革。培訓重點提高在於教學質量、就業推薦以及學員服務等方面的競爭力，初步取得正面的效果，學員的就業率及基礎薪酬提升有所提高。培訓分部亦繼續與知名高校保持良好溝通及探討合作機會，分部已跟數間相關專業的高等院校簽定了實訓合作協議，旨在培養更多高藝術修養、高操作技能的人才。雖然分部在上半年收入略為低於預期，但同時亦控制了相應的成本。展望下半年，分部會將重點放在線上課程的推廣上，同時會採用終身就業推薦的方式或項目創投合作的方式來持續為已完成課程的學員提供服務，把培訓業務打造成電腦圖像人才合作創新的平台，以期在職業培訓領域獲得更大的市場份額。

文化產業園

文化產業園分部由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廣東文化產業園營運，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文化產業園繼續營運，租金及管理費收入保持平穩(假設從承租人收取租賃收入的法定合約權利及支付珠影製片的租賃款項將維持不變，以及規管珠影文化產業園第一期的框架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將繼續執行)，分部亦繼續嚴控成本，加強內部監控，務求獲得最高業務效益。

廣東文化產業園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七日接獲中國廣東省廣州市中級人民法院(「廣州中級人民法院」)之《民事判決書》裁定終止廣東文化產業園與珠影製片簽訂之框架協議及其補充協議。廣東文化產業園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提出上訴(「上訴」)，並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首次開庭審理上訴，唯截至本報告發出之日尚未接獲中國廣東省高級人民法院回覆。有關訴訟的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二日、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之公告及本報告「訴訟」一節內。倘上訴失敗及／或就新框架協議落實之條款並非有利於分部，例如應付珠影製片之租金大幅上調及／或新框架協議之年期大幅縮減，將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告列賬之珠影文化產業園第一期公允值及未來分部盈利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續)

訴訟

本集團於期內涉及訴訟，該等訴訟詳情於本報告之中期財務資料附註26披露。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119,39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4,528,000港元)，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計值，有限制銀行存款30,22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797,000港元)及結構性存款163,66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007,000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沒有任何借貸或透支。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3.6(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乃根據流動資產352,840,000港元及流動負債97,315,000港元計算。

本集團貫徹審慎理財，現時手持之現金及銀行結存充裕，管理層相信本集團財務資源能足以應付未來營運資金要求。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848,54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27,067,000港元)。增加原因是由於本公司持有人應佔財務報表由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報貨幣所產生之匯兌差額24,623,000港元及來自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溢利912,000港元，惟當中有部分被投資重估儲備減少4,057,000港元所抵銷。

重大收購、出售及重要投資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GDC Holdings Limited(「GDC Holdings」)，與獨立第三方Huayi Brothers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買方」)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買方有條件地同意收購而GDC Holdings有條件地同意出售GDC Holdings持有之全數GDC Technology Limited(「GDC Tech」)之股份(即29,779,777股，相當於簽訂買賣協議當日GDC Tech已發行股份約11.38%)(「GDC Tech股份」)，初步代價為每股GDC Tech股份0.4778美元(可予調整)(「出售事項」)。

根據買賣協議之條款及條件的所有先決條件已達成，出售事項之首次完成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六日進行，緊接首次完成後，本集團持有GDC Tech股份減至5,955,955股及本集團於GDC Tech之股權權益減至2.28%。出售事項之第二次完成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進行，根據買賣協議內的代價調整機制，每股GDC Tech股份的初步代價已作調整，以名義代價1美元轉讓5,955,955股GDC Tech股份予買家。緊隨第二次完成後，本集團不再持有GDC Tech任何股本權益。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續)

重大收購、出售及重要投資(續)

有關出售事項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六日、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之通函。

除以上披露事宜外，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出售及重要投資事項。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並沒有就貸款及銀行融資抵押本集團任何資產。

外匯風險

目前，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賺取收益，及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產生成本。董事相信，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所以現時並無實施任何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將考慮於必要時採用遠期外匯合約對沖外幣風險。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除於本中期財務資料附註26所披露的訴訟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404名(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8名)全職僱員(不包括本集團聯營公司之僱員)。本集團主要參照市場慣例、個人表現及工作經驗釐定其僱員之薪酬。本集團向僱員提供之其他福利包括醫療保險、保險計劃、強制性公積金、酌情花紅及僱員購股權計劃。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支付或承諾支付任何款項予任何人士，作為加入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或於加入後之獎勵。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在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登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權益之身份	持有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於股份 之權益	於股本 衍生工具 之權益	總權益	
陳 征先生	實益擁有人	185,988,200	-	185,988,200	12.25%
梁順生先生	實益擁有人	30,008,200	-	30,008,200	1.98%
鄭志強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800,820	-	10,800,820	0.71%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登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任何時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子女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或法團(上文所披露之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須登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持有權益之身份	所持本公司之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首鋼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首鋼控股」)	受控法團之權益	619,168,023 (附註)	40.78%
Wheeling Holdings Limited (「Wheeling」)	受控法團之權益	619,168,023 (附註)	40.78%
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 (「首長四方」)	受控法團之權益	619,168,023 (附註)	40.78%
Upper Nice Assets Ltd. (「Upper Nice」)	實益擁有人	619,168,023 (附註)	40.78%

附註：Upper Nice為首長四方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首長四方由首鋼控股之全資附屬公司Wheeling持有約37.36%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所有該等公司均被視為持有Upper Nice持有權益之本公司股本中相同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通知有任何其他人士或法團(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須登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本公司股東採納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3章規定之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日期起，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授出。購股權計劃有效期為十年。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本公司董事（並不包括董事獲委任為有關公司之董事以代表本公司及／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權益之業務）持有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須出席股東大會，並對股東意見有公正之了解。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文鈺教授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此乃因彼身處香港境外之故。

除上文披露外，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守則內所有守則條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之嚴謹程度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規定之交易必守標準。在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規定之交易必守標準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董事資料之變更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A(1)條，董事資料變動如下：

- 1) 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主席徐量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起獲調任為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之主席、執行董事及董事總經理。
- 2) 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志強先生分別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辭任為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前名為「中國遠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 3) 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林耀堅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四日辭任為茂宸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前名為「民信金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獲委任為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未經審核。然而，本公司已委託本公司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核數師」)協助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之二零一七年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審核委員會已與核數師及本公司管理層舉行會議，以審閱(其中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各股東、業務伙伴及客戶一直以來給予本集團支持致以衷心謝意；同時，本人對各董事、管理層及員工於本期間之努力不懈及齊心協力深表感謝及讚賞。

承董事會命

徐量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四日